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詹程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詹程浩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证书编号：2026030102），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詹程浩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好莱客创意中心

电话：020-89311886

传真：020-89311899

电子邮箱：ir@holike.com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附件：

詹程浩先生个人简历

詹程浩先生，中国国籍，199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山大学，已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2014年参加工作，曾任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项目经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资深经理（SVP）及保荐代表人。2026年3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詹程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1360 证券简称：三六零 公告编号：2026-006号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徐经长先生的辞职报告。因连续任职满6年，徐经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徐经长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徐经长先生与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且无有关辞任的任何其他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徐经长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	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7年5月9日	连续任职满6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徐经长先生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但将导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补选出的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就任前，徐经长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徐经长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徐经长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5
债券代码：253674 债券简称：24同方K1
债券代码：256001 债券简称：24同方K2
债券代码：256597 债券简称：24同方K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900.00万元	3,914.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399.3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3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自上个披露日至2026年2月28日，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间相互提供如下融资担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本次实际担保金额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	是否属于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100.00	36.19	2027/02/03	连带责任	900.00	3,914.00	否	否	否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项经营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2025年拟继续相互提供担保，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司范围包括当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控股子公司。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按照经批准的担保计划执行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所需文件，授权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担保议案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7）及2025年5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同方工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00%		
法定代表人	逯多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34008558		
成立时间	2006年9月15日		
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王庄路1号清华同方科技大厦A座8层800A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4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通信设备、电子产品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2025年三季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0,689.44	92,134.99
	负债总额	38,946.11	33,345.79
	资产净额	41,743.33	58,789.21
	营业收入	23,870.59	1,425.95
	净利润	-5,187.06	-4,244.95

（二）其他说明：上述被担保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且上述被担保人的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口径，非合并口径数据。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支持公司及下属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包括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子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在批复额度内，公司及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在担保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所需文件。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担保议案之日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均为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间相互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5,399.32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0.32%，无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10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新增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等事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贯彻和落实最新监管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增部分内部治理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是否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新增	是

上述制度中，《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生效；《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13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园中关村壹号F1座五层集团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0日

至2026年4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4月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68	中科星图	2026/4/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4月14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1A-4星图大厦8层集团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通过现场办理登记或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非现场登记的，参会手续文件须在2026年4月14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手续文件要求如下：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注：以上所有原件（除授权委托书外）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孙书瑾

电话：010-50986800

传真：010-50986901

邮箱：investor@geovis.com.cn

（四）联系地址：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2号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1A-4星图大厦8层集团证券部。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11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5年3月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3月25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以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5年10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58号）。

鉴于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事项的顺利推进，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批准将公司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以及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股东会决议许可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本次延长有效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延长有效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6-012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的时限要求。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光銮召集并主持，其在会议开始前就本次豁免通知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满足国有资产规范和管理流程的要求，构建国有资产监管的长效机制，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新增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2026-01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等，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新增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2026-010）、《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尚未完成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工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事项的顺利推进，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批准将公司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自前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2026-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事项的顺利推进，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批准将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股东会决议许可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2026-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4月20日14:0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发出召开股东会的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013）。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6-006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2025年11月26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披露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到期的产品赎回，具体赎回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本次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本次赎回收益金额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5/11/26	2026/3/30	10,000	1.75%	59.31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拟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具体情况见下表：

发行名称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4月11日		
募集资金总额	33,9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6,720.17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8860吨功能性催化新材料项目	2.45%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代码：EED26020DTCTZ）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支行	结构性存款	17天	1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00%或1.80%或2.10%	否	是	否

（五）截至目前最近12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自2025年4月11日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金额5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56.56	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56.56	0
3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12,000.00	150.22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59.31	0
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	-	10,000.00
合计				322.65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6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35.3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2,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00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充分保障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本次现金管理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346.47	135,291.85
负债总额	18,421.40	17,652.90
净资产	85,925.07	117,638.96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9.35	7,872.18

（二）现金管理对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购买结构性产品本金10,000万元，占2024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和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11.64%、17.35%和48.29%；占2025年9月30日公司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和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8.50%、11.23%和44.46%。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3.05%，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14日、2025年5月16日和2025年11月25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单位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2026年3月30日到期赎回上述结构性存款本金共计32,000.00万元；赎回理财产品共计获得税前理财收益322.65万元。到期赎回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单位结构性存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5,000	2025/5/16	2025/11/13	2.25%	5,000	56.56
单位结构性存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5,000	2025/5/16	2025/11/13	2.25%	5,000	56.56
法人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12,000	2025/5/14	2025/11/14	2.48%	12,000	150.22
法人结构性存款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支行	10,000	2025/11/26	2026/3/30	1.75%	10,000	59.31
合计		32,000				32,000	322.65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四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富国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大数据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大数据产业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81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海燕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牛志冬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海燕
任职日期	2026年04月03日
证券从业年限	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量化资产配置小组分析师；自2025年12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富国基金量化投资部定量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04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工业4.0指数
基金主代码	1610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海燕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圣贤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海燕
任职日期	2026年04月03日
证券从业年限	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量化资产配置小组分析师；自2025年12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富国基金量化投资部定量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04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0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体育产业指数
基金主代码	1610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海燕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圣贤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海燕
任职日期	2026年04月03日
证券从业年限	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量化资产配置小组分析师；自2025年12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富国基金量化投资部定量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4日

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269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120天的最短持有期。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3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6年4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7月2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本基金自2026年4月10日起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FOF）A	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910	026911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120天的最短持有期，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于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转换转入确认日（对于申购、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起至该日后120天的对应日（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后120天的对应日起（含当日），投资者方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本基金认购份额的首个赎回申请起始日为2026年7月27日。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本基金可以不开放申购和赎回等业务，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不可抗力，或者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港股通交易规则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基金管理人规定，本基金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时，除需满足基金管理人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当销售机构设定的最低金额高于上述金额限制时，投资者还应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

直销网点单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20,000元；已在直销网点有该基金认购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网点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1元。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3.2.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投资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各销售机构销售的份额类别以其业务规定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通过代销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申请赎回。但各销售机构对交易账户最低份额余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2.赎回费率

（1）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120天的最短持有期限，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180日	0.50%
N≥180日	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自登记机构确认之日开始计算。）

（2）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5.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目前，投资者在直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最低金额为10元。其他销售机构开通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的公告或咨询相关销售机构。

6.基金销售机构

6.1.直销机构

（1）本公司的直销网点：直销中心

直销中心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27层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传真：021-20513177

联系人：吕铭泽

（2）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www.fullgoal.com.cn

6.2.代销机构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7.其他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6年4月10日起，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三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26年3月9日发布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和本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上的《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富国智享稳健120天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4）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5）投资者在本基金代销机构办理基金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6）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对每一份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分别计算120天的最短持有期。对于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每份基金份额（即原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获得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按原份额的持有期限计算，即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与原份额最短持有期到期日相同。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于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转换转入确认日（对于申购、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起至该日后120天的对应日（不含当日），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该日后120天的对应日起（含当日），投资者方可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最短持有期内不能赎回或转换转出基金份额的风险

（7）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8）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

关于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0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3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4月0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4月0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4月0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A/B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C	富国国有企业债债券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前端	后端	000141	006683
		000139	00014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单位：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04月07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单个基金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如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单个基金份额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自2026年04月07日起，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基金份额累计金额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下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登录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07日